

济源市人民政府征地补偿安置方案公告

济征补公告〔2025〕14号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实施条例》和《河南省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办法》，依据土地现状调查情况和社会稳定风险评估结果，市政府组织有关部门拟定了征地补偿安置方案。经研究，现将拟定的征地补偿安置方案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征收范围

拟征收土地 1.位于思礼镇涧北村（东至涧北园区路、西至涧北村地、南至鸿达公司厂区、北至涧北村地），涉及涧北村集体经济组织土地。2.位于思礼镇思礼村（东至石三路、西至万洋大道、南至小沙河、北至北海大道），涉及思礼村集体经济组织土地、思礼镇人民政府集体土地。3.位于思礼镇思礼村（东至万洋大道、西至思礼村地、南至思礼村地、北至万洋厂区），涉及思礼村集体经济组织土地、思礼镇人民政府集体土地。

二、土地现状

拟征收思礼镇人民政府集体土地 0.0196 公顷，其中农用地 0.0175 公顷，建设用地 0.0021 公顷；思礼镇思礼村集体土地 5.526 公顷，其中农用地 5.3696 公顷（耕地 3.8302 公顷），建设用地 0.1564 公顷；思礼镇涧北村集体土地 2.1869 公顷，其中农用地 2.1869 公顷（耕地 0.8561 公顷）。

三、征收目的

拟征收土地用于实施工矿项目，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第四十五条规定的成片开发建设需要征收土地情形。

四、补偿方式和标准

土地补偿费和安置补助费按照《河南省人民政府关于征收农用地区片综合地价有关问题的通知》（豫政〔2023〕28号）规定执行；地上附着物补偿及青苗补偿标准按《济源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济源市建设征收（用）土地附着物补偿标准的通知》（济政〔2021〕3号）规定执行。

五、安置对象和安置方式

安置对象为被征收土地范围内的相关权利人。

安置方式：

1. 货币安置；2. 社会保障安置

六、社会保障

按照《河南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关于公布 2023 年度被征地农民社会保障费用最低标准的通知》（豫人社办〔2023〕92号）规定执行，落实被征地农民的社会保障。社会保障对象条件、补贴标准及办法详见附件。

七、办理补偿登记的时间、地点、方式

被征收土地的所有权人和使用权人自公告之日起三十日内持土地权属的相关证明材料到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办理土地补偿登记，请相互转告。逾期未办理征地补偿登记手续的，其补偿内容以调查结果为准。

八、异议反馈渠道

被征收土地的所有权人和使用权人认为拟定征地补偿安置方案不符合法律、法规规定的，应在公告之日起三十日内向自然资源和规划局提出书面意见或听证申请。逾期未提出书面意见或听证申请的，视为无异议。

公告时间：2025 年 10 月 1 日至 2025 年 10 月 30 日

特此公告。

附件：征地补偿安置方案中社会保障方面应明确的内容



附件

征地补偿安置方案中社会保障方面应明确的内容

一、保障对象条件

征地时社保补贴对象须同时具备以下条件：

1.家庭承包土地被依法征收的农户中符合条件的家庭成员或未承包到户的村集体土地(宅基地除外)

被依法征收涉及的共有人；

2.参加了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或者城镇职工基本养老保险；补贴对象由被征地农户从符合条件的家庭成员中自主选择指定，也可以是被征地农户中所有符合条件的家庭成员。

二、补贴标准及办法

每征1亩地的补贴标准，按照济源示范区的相关标准执行，每户每次被征地所得的补贴资金，在审核确认的补贴对象间平均分配。

以征地补偿安置方案公告之日作为核定补贴金额的基准日，从征地获批后土地征收公告之日起记账。

征地时补贴对象参加基本养老保险且处于缴费期的，将补贴资金计入个人账户，待其达到待遇领取条件时，按规定享受相应待遇；征地时已领取养老待遇的，将补贴资金一次性支付给本人。

补充公告

思礼镇人民政府、思礼镇思礼村、涧北村：

为切实做好征地补偿安置工作，维护被征地农民的合法权益，根据济源市人民政府近日出台的相关文件，现将《济源市人民政府征地补偿安置方案公告》（济征补公告〔2025〕14号）有关情况补充公告如下：

根据2025年8月31日济源市人民政府印发的《济源市人民政府关于调整征收集体土地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标准的通知》（济政文〔2025〕27号）文件要求，自2025年9月1日起，征收集体土地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标准按照济政文〔2025〕27号规定执行。

特此公告





精神文化阵地 宣传阵地

思礼镇党务、政务、财务公开

党务公开栏

政务公开栏

财

Multiple panels of text and logos, including 'W7' and 'AAA' branding, representing the public information content.

10:04

2025.10.01 星期三 | 济源市·济源市思礼镇人民政府

水印相机



10:00

2025-10-01 星期三 济源市·济源市思礼镇人民政府

水印相机



思礼镇党务、政务、财务公开栏

党务公开栏

政务公开栏

财务公开栏

10:04

2025.10.01 星期三 | 济源市·济源市思礼镇人民政府

水印相机



党建引领 思礼村党群服务中心 服务群众

思礼村公示栏

济源市 思礼镇 思礼村村民委员会
济源市 思礼镇 思礼村村务监督委员会

15:23

2025-10-1 星期三 济源市·思礼村村委会

水印相机



党建引领 思礼村党群服务中心 服务群众

思礼村公示栏

济源市 思礼镇 思礼村村务监督委员会

15:22

2025-10-1 星期三 济源市·思礼村村委会

水印相机



党建引领 思礼村党群服务中心 服务群众

思礼村公示栏

济源市
思礼镇
思礼村村务监督委员会

15:05

2025-10-1 星期三 | 济源市·思礼村村委会

水印相机



党建引领 思礼村党群服务中心 服务群众

公示栏 思礼村公示栏

思礼镇 思礼村 监督委员会

15:05

2025-10-1 星期三 济源市 思礼村村委会

水印相机

精神文明建设
思礼镇党务、政务、财务公

党务公开栏

政务公开栏

财

党务公开栏

政务公开栏

财



10:04

2025.10.15 星期三 | 济源市·济源市思礼镇人民政府

水印相机



10:05

2025.10.15 星期三 济源市·济源市思礼镇人民政府

水印相机



10:06

2025.10.15 星期三 济源市·济源市思礼镇人民政府

水印相机

济源市人民政府征地补偿安置方案公告

豫政地字〔2025〕14号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实施条例》和《河南省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办法》,经依法批准,济源市人民政府决定征收思礼村部分集体土地,用于建设“济源市思礼村乡村振兴示范园”。现依法公告征收土地补偿、安置补助、青苗补偿、地上附着物补偿标准,并告知有关权利人的权利和义务。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征收范围

征收土地位于济源市思礼村乡村振兴示范园项目范围内,东至思礼村东界,西至思礼村西界,南至思礼村南界,北至思礼村北界,总面积约1000亩。其中:耕地约800亩,林地约100亩,其他土地约100亩。

二、征收目的

为实施乡村振兴战略,推进思礼村乡村振兴示范园建设,改善农村人居环境,提高思礼村乡村振兴示范园建设水平,促进思礼村乡村振兴示范园高质量发展。

三、征收补偿标准

根据《河南省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办法》和《河南省征收土地补偿安置办法》,结合思礼村实际情况,确定征收土地补偿、安置补助、青苗补偿、地上附着物补偿标准如下:

(一)耕地补偿标准:耕地补偿标准为前三年平均年产值的10倍,安置补助费为前三年平均年产值的4-6倍,青苗补偿标准为前三年平均年产值的1-3倍,地上附着物补偿标准按照《河南省征收土地补偿安置办法》执行。

(二)林地补偿标准:林地补偿标准为前三年平均年产值的10倍,安置补助费为前三年平均年产值的4-6倍,青苗补偿标准为前三年平均年产值的1-3倍,地上附着物补偿标准按照《河南省征收土地补偿安置办法》执行。

(三)其他土地补偿标准:其他土地补偿标准为前三年平均年产值的10倍,安置补助费为前三年平均年产值的4-6倍,青苗补偿标准为前三年平均年产值的1-3倍,地上附着物补偿标准按照《河南省征收土地补偿安置办法》执行。

四、征收补偿安置方式

征收土地补偿安置方式为货币补偿安置,由征收人按照补偿标准向被征收人支付补偿安置费用。

五、征收补偿安置程序

征收土地补偿安置程序如下:

1.公告征收土地补偿安置方案;2.被征收人申请补偿安置;3.征收人核定补偿安置费用;4.征收人支付补偿安置费用;5.征收人交付土地;6.被征收人搬迁房屋、青苗等地上附着物;7.征收人完成征收土地补偿安置工作。

六、征收补偿安置期限

征收土地补偿安置期限为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被征收人向征收人申请补偿安置。

七、征收补偿安置争议解决

征收土地补偿安置争议由征收人负责解决,被征收人对征收人补偿安置标准有异议的,可以向征收人提出申诉,也可以依法申请行政复议或者提起行政诉讼。

八、征收补偿安置其他事项

征收土地补偿安置其他事项按照《河南省征收土地补偿安置办法》执行。

公告期限:2025年10月15日至2025年10月30日

特此公告。

附件:征收土地补偿安置方案详细补偿标准

附件

征收土地补偿安置方案中社会保障方面明确的内容

一、参保对象

征收土地补偿安置方案中社会保障方面明确的内容如下:

1.参保对象为征收土地补偿安置方案中社会保障方面明确的内容中符合参保条件的被征收人。

2.参保对象为征收土地补偿安置方案中社会保障方面明确的内容中符合参保条件的被征收人。

3.参保对象为征收土地补偿安置方案中社会保障方面明确的内容中符合参保条件的被征收人。

二、参保标准

征收土地补偿安置方案中社会保障方面明确的内容如下:

1.参保标准为征收土地补偿安置方案中社会保障方面明确的内容中符合参保条件的被征收人。

2.参保标准为征收土地补偿安置方案中社会保障方面明确的内容中符合参保条件的被征收人。

3.参保标准为征收土地补偿安置方案中社会保障方面明确的内容中符合参保条件的被征收人。

三、参保程序

征收土地补偿安置方案中社会保障方面明确的内容如下:

1.参保程序为征收土地补偿安置方案中社会保障方面明确的内容中符合参保条件的被征收人。

2.参保程序为征收土地补偿安置方案中社会保障方面明确的内容中符合参保条件的被征收人。

3.参保程序为征收土地补偿安置方案中社会保障方面明确的内容中符合参保条件的被征收人。

补充公告

济源市人民政府

2025年10月15日

15:21

2025-10-15 星期三 济源市·思礼村村委会







15:39

2025-10-15 星期三 | 济源市·思礼村村委会

水印相机

济源市人民政府征地补偿安置方案公告
 济政公告〔2025〕14号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实施条例》和《河南省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办法》,经依法批准,济源市人民政府拟对思礼村部分集体土地实施征收,现就征地补偿安置方案公告如下:

一、征收范围

征收土地位于济源市思礼村,东至思礼村东界,西至思礼村西界,南至思礼村南界,北至思礼村北界,总面积约100亩,涉及耕地、林地、宅基地等。

二、补偿标准

按照《土地管理法》第四十八条规定,征收土地应当给予公平、合理的补偿,保障被征地农民原有生活水平不降低、长远生计有保障。征收土地应当依法及时足额支付土地补偿费、安置补助费以及农村村民住宅、其他地上附着物和青苗等的补偿费用,并安排被征地农民的社会保障费用。

三、安置途径

被征收土地主要用于工业项目建设,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第四十五条规定的征收土地安置途径。

四、其他事项

本公告自发布之日起施行,如有违反本公告规定的行为,将依法予以查处。

公告日期:2025年10月15日 2025年10月15日
 特此公告。

附件:济源市思礼村部分集体土地征收补偿安置方案

附件

征地补偿安置方案中社会保障方面应明确的内容

一、参保对象

被征收土地范围内的农村集体经济组织成员,且符合参保条件的农村户籍人员(不含在校学生)。

二、参保标准

按照《河南省农村社会养老保险办法》规定,参保标准按照当地农村社会养老保险的有关规定执行。

三、参保费用

参保费用由被征收土地补偿费、安置补助费等费用中列支,不足部分由被征收人自行缴纳。

四、其他事项

本公告自发布之日起施行,如有违反本公告规定的行为,将依法予以查处。

补充公告

济源市人民政府公告〔2025〕14号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实施条例》和《河南省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办法》,经依法批准,济源市人民政府拟对思礼村部分集体土地实施征收,现就征地补偿安置方案公告如下:

一、征收范围

征收土地位于济源市思礼村,东至思礼村东界,西至思礼村西界,南至思礼村南界,北至思礼村北界,总面积约100亩,涉及耕地、林地、宅基地等。

二、补偿标准

按照《土地管理法》第四十八条规定,征收土地应当给予公平、合理的补偿,保障被征地农民原有生活水平不降低、长远生计有保障。征收土地应当依法及时足额支付土地补偿费、安置补助费以及农村村民住宅、其他地上附着物和青苗等的补偿费用,并安排被征地农民的社会保障费用。

三、安置途径

被征收土地主要用于工业项目建设,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第四十五条规定的征收土地安置途径。

四、其他事项

本公告自发布之日起施行,如有违反本公告规定的行为,将依法予以查处。

公告日期:2025年10月15日 2025年10月15日
 特此公告。

15:21

2025-10-15 星期三 | 济源市·思礼村村委会





党建引领 思礼村党群服务中心 服务群众

思礼村公示栏

济源市 思礼镇 思礼村村务监督委员会

15:09

2025-10-15 星期三 | 济源市·思礼村村委会

水印相机



党建引领 思礼村党群服务中心 服务群众

示栏 思礼村公示栏

思礼镇 思礼村 村委会 监督委员会

15:10

2025-10-15 星期三 | 济源市·思礼村村委会

水印相机



10:06

2025.10.30 星期四 | 济源市·济源市思礼镇人民政府

水印相机



思礼镇党务、政务、财务公开栏

党务公开栏

政务公开栏

财务公开栏

10:07

2025.10.30 星期四 济源市·济源市思礼镇人民政府

水印相机



思礼镇党务、政务、财务公开栏

党务公开栏

政务公开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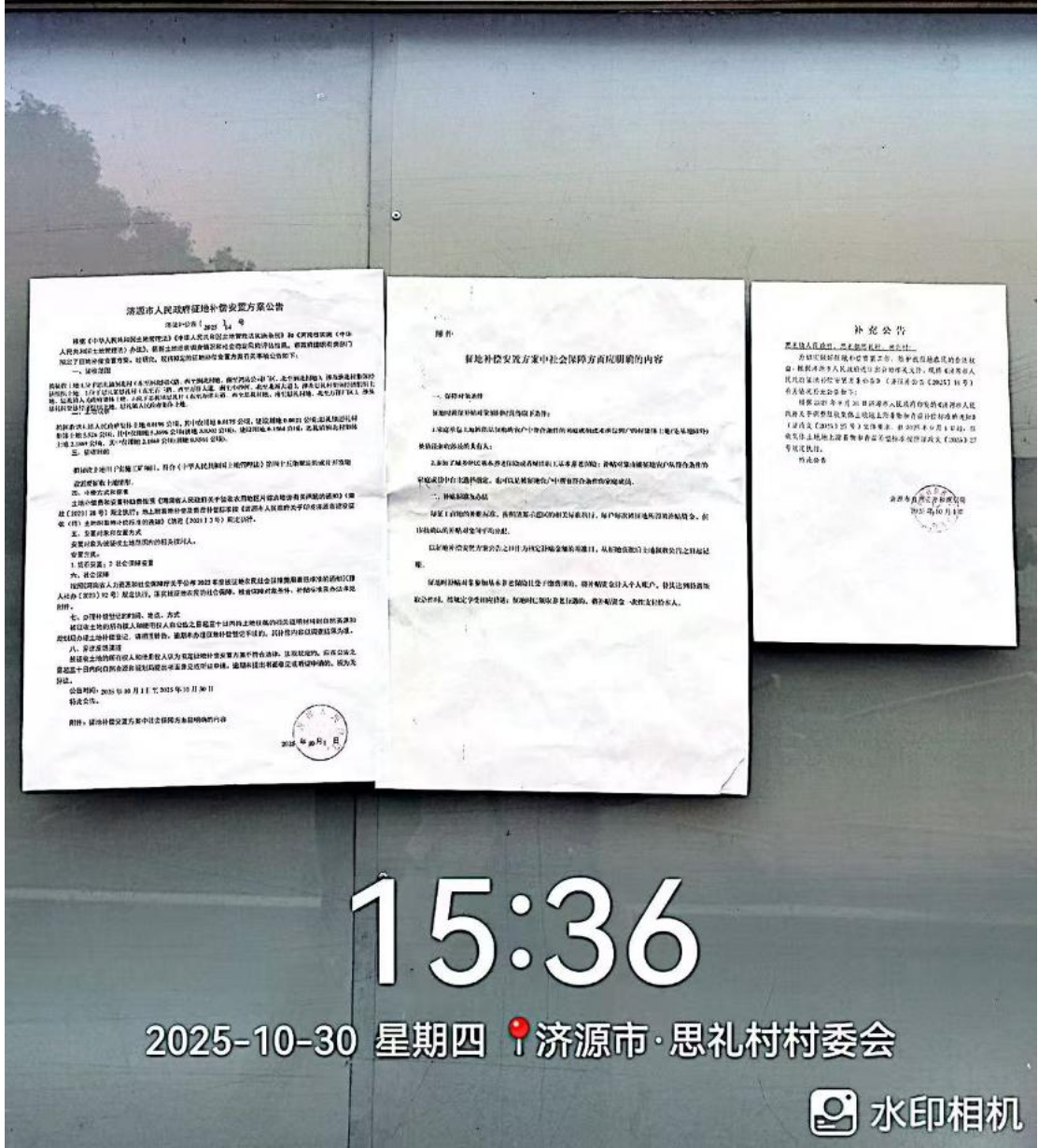
财务公开栏

Multiple official documents and notices are posted on the board, including various forms and reports.

10:07

2025.10.30 星期四 济源市·济源市思礼镇人民政府

水印相机



济源市人民政府征收补偿安置方案公告
济政中发〔2025〕1号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实施条例》和《河南省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办法》,经依法批准,济源市人民政府决定征收思礼村部分集体土地,用于建设思礼村安置区。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征收范围

征收土地位于济源市思礼村,涉及土地所有权人:济源市思礼村村委会。征收土地用途:安置区建设。征收土地面积:15000平方米。征收土地权属:集体土地。征收土地用途:安置区建设。征收土地用途:安置区建设。征收土地用途:安置区建设。

二、安置方式

对被征收土地所有权人,按照《河南省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办法》的规定,给予货币补偿。对被征收土地使用权人,按照《河南省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办法》的规定,给予货币补偿。对被征收土地上的房屋,按照《河南省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办法》的规定,给予货币补偿。

三、安置费用

安置费用包括:土地补偿费、安置补助费、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费、房屋拆迁补偿费。安置费用标准按照《河南省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办法》的规定执行。

四、安置地点

安置地点为济源市思礼村安置区。安置区土地用途:安置区建设。安置区土地用途:安置区建设。安置区土地用途:安置区建设。

五、安置期限

安置期限为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逾期不搬迁的,依法强制搬迁。

六、安置费用

安置费用标准为:土地补偿费、安置补助费、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费、房屋拆迁补偿费。安置费用标准按照《河南省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办法》的规定执行。

七、安置期限

安置期限为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逾期不搬迁的,依法强制搬迁。

八、安置费用

安置费用标准为:土地补偿费、安置补助费、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费、房屋拆迁补偿费。安置费用标准按照《河南省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办法》的规定执行。

公告日期:2025年10月30日

特此公告。

附件:济源市思礼村安置区征收补偿安置方案附图

补充公告

济源市人民政府征收补偿安置方案公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实施条例》和《河南省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办法》,经依法批准,济源市人民政府决定征收思礼村部分集体土地,用于建设思礼村安置区。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征收范围

征收土地位于济源市思礼村,涉及土地所有权人:济源市思礼村村委会。征收土地用途:安置区建设。征收土地面积:15000平方米。征收土地权属:集体土地。征收土地用途:安置区建设。征收土地用途:安置区建设。

二、安置方式

对被征收土地所有权人,按照《河南省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办法》的规定,给予货币补偿。对被征收土地使用权人,按照《河南省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办法》的规定,给予货币补偿。对被征收土地上的房屋,按照《河南省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办法》的规定,给予货币补偿。

三、安置费用

安置费用包括:土地补偿费、安置补助费、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费、房屋拆迁补偿费。安置费用标准按照《河南省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办法》的规定执行。

四、安置地点

安置地点为济源市思礼村安置区。安置区土地用途:安置区建设。安置区土地用途:安置区建设。安置区土地用途:安置区建设。

五、安置期限

安置期限为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逾期不搬迁的,依法强制搬迁。

六、安置费用

安置费用标准为:土地补偿费、安置补助费、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费、房屋拆迁补偿费。安置费用标准按照《河南省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办法》的规定执行。

七、安置期限

安置期限为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逾期不搬迁的,依法强制搬迁。

八、安置费用

安置费用标准为:土地补偿费、安置补助费、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费、房屋拆迁补偿费。安置费用标准按照《河南省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办法》的规定执行。

公告日期:2025年10月30日

特此公告。

附件:济源市思礼村安置区征收补偿安置方案附图

补充公告

济源市人民政府征收补偿安置方案公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实施条例》和《河南省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办法》,经依法批准,济源市人民政府决定征收思礼村部分集体土地,用于建设思礼村安置区。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征收范围

征收土地位于济源市思礼村,涉及土地所有权人:济源市思礼村村委会。征收土地用途:安置区建设。征收土地面积:15000平方米。征收土地权属:集体土地。征收土地用途:安置区建设。征收土地用途:安置区建设。

二、安置方式

对被征收土地所有权人,按照《河南省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办法》的规定,给予货币补偿。对被征收土地使用权人,按照《河南省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办法》的规定,给予货币补偿。对被征收土地上的房屋,按照《河南省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办法》的规定,给予货币补偿。

三、安置费用

安置费用包括:土地补偿费、安置补助费、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费、房屋拆迁补偿费。安置费用标准按照《河南省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办法》的规定执行。

四、安置地点

安置地点为济源市思礼村安置区。安置区土地用途:安置区建设。安置区土地用途:安置区建设。安置区土地用途:安置区建设。

五、安置期限

安置期限为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逾期不搬迁的,依法强制搬迁。

六、安置费用

安置费用标准为:土地补偿费、安置补助费、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费、房屋拆迁补偿费。安置费用标准按照《河南省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办法》的规定执行。

七、安置期限

安置期限为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逾期不搬迁的,依法强制搬迁。

八、安置费用

安置费用标准为:土地补偿费、安置补助费、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费、房屋拆迁补偿费。安置费用标准按照《河南省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办法》的规定执行。

公告日期:2025年10月30日

特此公告。

附件:济源市思礼村安置区征收补偿安置方案附图

15:36

2025-10-30 星期四 济源市·思礼村村委会





党建引领 思礼村党群服务中心 服务群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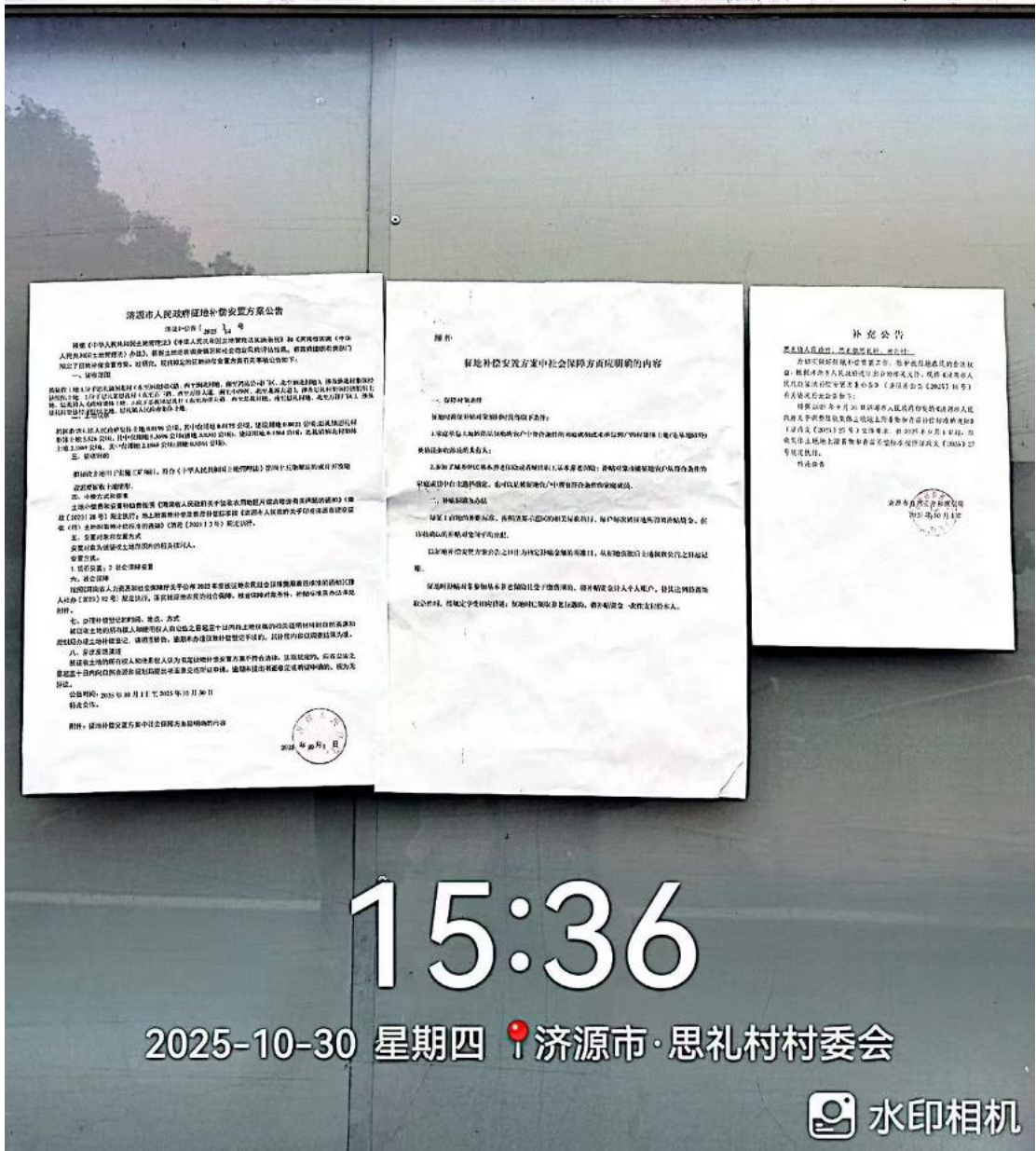
思礼村公示栏

Three official notices are pinned to the notice board.

15:26

2025-10-30 星期四 | 济源市·思礼村村委会

水印相机



济源市人民政府征地补偿安置方案公告
 济政发〔2025〕14号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实施条例》和《河南省征地补偿安置办法》等法律法规，结合本市实际情况，制定本方案。自公告之日起施行。

一、项目概况

项目名称：济源市思礼村土地征收项目。征收土地用途：工业用地。征收土地面积：1000亩。征收土地位置：济源市思礼村。

二、补偿标准

（一）土地补偿费：按照《河南省征地补偿安置办法》规定，征收耕地的补偿费为该耕地被征收前三年平均年产值的6-10倍。征收其他土地的补偿费，按照《河南省征地补偿安置办法》规定执行。

（二）安置补助费：按照《河南省征地补偿安置办法》规定，征收耕地的安置补助费为该耕地被征收前三年平均年产值的4-6倍。征收其他土地的安置补助费，按照《河南省征地补偿安置办法》规定执行。

（三）青苗补偿费：按照《河南省征地补偿安置办法》规定，征收耕地的青苗补偿费为该耕地被征收前一年度的市场价格。征收其他土地的青苗补偿费，按照《河南省征地补偿安置办法》规定执行。

（四）地上附着物补偿费：按照《河南省征地补偿安置办法》规定，征收土地的地上附着物补偿费，按照《河南省征地补偿安置办法》规定执行。

（五）社会保障费：按照《河南省征地补偿安置办法》规定，征收土地的社会保障费，按照《河南省征地补偿安置办法》规定执行。

三、安置方式

（一）货币安置：对被征收土地的所有权人，按照本方案规定的补偿标准，以货币形式进行安置。

（二）实物安置：对被征收土地的所有权人，按照本方案规定的补偿标准，以实物形式进行安置。

（三）留地安置：对被征收土地的所有权人，按照本方案规定的补偿标准，留地安置。

（四）入股安置：对被征收土地的所有权人，按照本方案规定的补偿标准，入股安置。

（五）其他安置方式：按照《河南省征地补偿安置办法》规定执行。

四、实施步骤

（一）公告：自公告之日起，对被征收土地的所有权人进行公告。

（二）登记：对被征收土地的所有权人进行登记。

（三）评估：对被征收土地的所有权人的补偿标准进行评估。

（四）签约：对被征收土地的所有权人的补偿标准进行签约。

（五）实施：对被征收土地的所有权人的补偿标准进行实施。

五、其他事项

（一）本方案自公告之日起施行。

（二）本方案解释权归济源市人民政府。

（三）本方案未尽事宜，按照《河南省征地补偿安置办法》规定执行。

公告日期：2025年10月30日

附件：济源市思礼村土地征收补偿安置方案附件

新地补偿安置方案中社会保障方面明确的内容

一、参保对象

凡在本市行政区域内，因土地征收导致失去土地的农村集体经济组织成员，均纳入社会保障范围。

二、参保标准

按照《河南省征地补偿安置办法》规定，征收土地的社会保障费，按照《河南省征地补偿安置办法》规定执行。

三、参保程序

（一）公告：自公告之日起，对被征收土地的所有权人进行公告。

（二）登记：对被征收土地的所有权人进行登记。

（三）评估：对被征收土地的所有权人的补偿标准进行评估。

（四）签约：对被征收土地的所有权人的补偿标准进行签约。

（五）实施：对被征收土地的所有权人的补偿标准进行实施。

四、其他事项

（一）本方案自公告之日起施行。

（二）本方案解释权归济源市人民政府。

（三）本方案未尽事宜，按照《河南省征地补偿安置办法》规定执行。

补充公告

济源市人民政府，为落实《河南省征地补偿安置办法》规定，现就《济源市思礼村土地征收补偿安置方案》中社会保障方面的内容，补充公告如下：

一、参保对象

凡在本市行政区域内，因土地征收导致失去土地的农村集体经济组织成员，均纳入社会保障范围。

二、参保标准

按照《河南省征地补偿安置办法》规定，征收土地的社会保障费，按照《河南省征地补偿安置办法》规定执行。

三、参保程序

（一）公告：自公告之日起，对被征收土地的所有权人进行公告。

（二）登记：对被征收土地的所有权人进行登记。

（三）评估：对被征收土地的所有权人的补偿标准进行评估。

（四）签约：对被征收土地的所有权人的补偿标准进行签约。

（五）实施：对被征收土地的所有权人的补偿标准进行实施。

四、其他事项

（一）本方案自公告之日起施行。

（二）本方案解释权归济源市人民政府。

（三）本方案未尽事宜，按照《河南省征地补偿安置办法》规定执行。

公告日期：2025年10月30日

15:36

2025-10-30 星期四 济源市·思礼村村委会

水印相机



15:23

2025-10-30 星期四 | 济源市·思礼村村委会

水印相机

